

乐政办字〔2020〕30号

**昌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关于印发高崖水库库区窝铺村美丽村居
建设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**

高崖水库库区管委会，县政府有关部门：

《高崖水库库区窝铺村美丽村居建设试点工作方案》已经县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组织实施。

昌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0年7月14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高崖水库库区窝铺村美丽村居建设 试点工作方案

为更好推进我县高崖水库库区窝铺村美丽村居建设，进一步提升村庄生产生活环境，根据省政府办公厅《关于印发山东省美丽村居建设“四一三”行动推进方案的通知》（鲁政办字〔2018〕114号），结合我县实际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建设背景

窝铺村位于高崖水库库区管委会驻地东北部、仙月湖西岸，现有人口158户、556人，耕地791亩。近年来，依托良好生态、文化、产业资源，探索建设“田园综合体”，打造民俗文化村，推行“党支部+合作社”“生态+文化+旅游”模式，带领群众改善人居环境，发展现代农业、乡村旅游等产业；依托高崖水库库区纪念馆（山东省党史教育基地），高标准打造新时代文明实践所；依托“白塔芋头”（中国地理标志证明商标）建设20余个特色果蔬种植大棚，建成“全国农技推广试验示范基地”，实现村集体年收入10余万元，大棚种植户户均增收10万元。窝铺村被评为“山东省文明村”“潍坊市先进基层党组织”“潍坊市乡村旅游发展标杆示范村”“潍坊市森林村”等。

窝铺村各项事业稳步发展，但村庄建设相对滞后，村内基础设施、绿化亮化美化标准仍需进一步提升，村落建设特色不够突

出；乡村旅游等新业态不够多、效益不够高，农业产业链条仍需进一步延伸等等。

二、建设内容

（一）“基础提升”工程。一是完善农村道路、供（排）水、供电、通信、网络等基础设施建设，优化管网布局。对村主干道以及入口，突出地域美丽特色，建设特色景观风貌。目前，窝铺村自来水符合国家饮用水卫生标准且入户率100%，主干道和公共场所路灯安装率达到95%以上。二是改造危旧房屋。结合脱贫攻坚等各类政策，以安全、实用、美观为标准，加强农户建房规划、引导，推进农村危旧房改造和墙体立面整治，改善视觉效果，保障农户安全。

（二）“产业提升”工程。因地制宜，充分挖掘当地产业优势，做大做优特色农业，壮大村集体经济，努力实现农业增效、农民增收。一是发展生态农业。深入推进现代生态农业，做大做强窝铺大棚采摘项目，大力发展林果业和百合、丹参等中草药种植业，拓展特色产业结构；继续实施水肥一体化，扩大富硒芋头种植面积，打造特色农产品加工基地和农产品展销交易中心。二是发展生态旅游业。结合“人文仙月湖”项目，发挥农村山水风光秀丽、历史文化多样、人文底蕴深厚等优势，将传统农耕模式逐步引向现代高效农业、休闲观光、农事体验、特色农庄等附加值高的多特色乡村旅游业。三是壮大村集体经济。激活农村“三资”，引导发展“资产型”“服务型”村集体经济，不断壮大村

集体经济实力。

（三）“环境提升”工程。一是垃圾集中处理。合理配置垃圾桶数量和位置，确保村居清洁；着力整治和规范农村生活污水排放，积极推行农村改厕，建造1座卫生公厕；通过打造生态湿地等方式，保护环境，洁净水源。二是集中亮化美化。根据本村特色，采取新造、补植等措施，进一步优化美化景观，提高生态效益和景观效果；坚决拆除违章建筑和私搭乱建，全面整治、美化空心院落和残墙断壁，利用闲置地块建设休闲小游园；规范村庄电力、通讯线路，彻底清除有碍观瞻的小广告等视觉污染，促进村庄规范、整洁、美观。三是健全卫生长效机制。组建专业保洁队伍，按标准配齐保洁力量，落实必要的保洁经费，加强对农村环境卫生和公共设施的长效管理，推动村庄卫生保洁常态化、制度化、规范化。

（四）“组织提升”工程。创新村庄治理机制，不断优化村干部队伍结构；深化农村基层党支部建设，稳妥推进村级管理机制，全面推进“三务”公开制度，保障广大农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监督权，合理调节农村利益关系，有序引导农民合理诉求，有效化解农村矛盾纠纷，维护农村和谐稳定；深入开展村级精神文明建设创建活动，开辟农村文化阵地，开展创建“文明户”“好媳妇”“好婆婆”等形式多样的群众性活动，促进农村文明新风尚的形成；组织开展农业实用和农民创业等技能培训，提高农村劳动力综合素质。

三、实施步骤

(一) 拟定方案(2019年11月—2020年4月)。聘请专业规划设计团队,驻村进行规划设计调研;实地考察省内外乡村建设成功案例,学习借鉴优秀经验做法。在此基础上,拟定试点工作实施方案,并反复征求各有关方面意见,进一步修改、论证、完善。

(二) 宣传发动(2020年5月)。召开村民会议,审议通过村庄规划设计方案。对美丽村居建设进度、改造政策等,通过公开栏进行公开。采取入户走访、设计师座谈等方式,发动群众参与村庄改造建设。

(三) 组织实施(2020年6月—2020年10月)。6月份施工队伍进场,工程全面开工。7-9月份完成2处民宿打造、线路入地、污水处理站和雨污管网建设、1处景观水系改造。10月份完成村内标识牌维护、清洁取暖改造和绿化提升。

(四) 验收准备(2020年10月)。开展县级自评和验收,完成相关档案资料整理归档,做好省、市评估验收准备。

四、保障措施

(一) 组织保障。成立由县政府分管负责同志任组长,有关部门(单位)主要负责同志为成员的工作协调小组(成员名单见附件),负责试点项目的指导推进和资源统筹协调工作;高崖水库库区管委会成立项目建设指挥部,具体负责项目推进实施;村级成立由党员、村民代表为成员的项目建设推进小组,负责群众

发动、村民决议事项的落实和工程建设监督工作，配合加快项目推进落实。

（二）投入保障。积极争取上级涉农政策和资金支持，加大县级财政投入，列支专项资金用于保障项目启动和建设。积极发动群众筹资筹劳参与村庄建设，开展庭院改造；鼓励合作社、工商资本和本地有经营意愿的个体户，通过投资闲置宅基地、闲置院落流转等方式开展民房改造。

（三）机制保障。对项目工程建设和资金使用情况，实行全过程、全方位公开，接受群众监督，坚决杜绝克扣、挪用、侵占项目资金以及偷工减料等行为。村委成立项目监督小组，全过程参与项目建设监督。建立项目调度推进机制，项目建设指挥部每天研究调度项目推进情况，及时发现和解决项目建设中的问题，确保试点项目建设高标准、高质量、高效率推进。

附件：高崖水库库区窝铺村美丽村居建设试点工作协调小组成员名单

附件

高崖水库库区窝铺村美丽村居建设试点工作 协调小组成员名单

组 长：桑海强 县委常委，副县长，宝都街道党工委书记
副组长：李永金 县住建局局长
成 员：王龙之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局长
张义增 县水利局局长
秦维胜 县财政局局长
黄军清 县农业农村局局长
刘德利 县文化和旅游局局长
孟 红 高崖水库库区党工委书记
董建涛 高崖水库库区党工委副书记、管委会主任

抄送：县委各部门，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县政协办公室，县法院，
县检察院，县人武部。

昌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0年7月14日印发
